

# 提案落实怎么样 晒晒政府成绩单

## ——省政府系统推动政协提案办理从“答复型”向“落实型”转变

河北日报记者 高原雪

省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以来,省政府系统各承办单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增强办理好政协提案的责任感、使命感,认真研究办理政协提案,努力把各方面智慧和力量凝聚到推动全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事业中来。2021年,省政府系统共主办政协提案707件,均按时办理答复,提案中所提问题得到解决或基本解决、意见建议得到采纳的比例达到70%以上,有力推动了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落实,促进了一批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利益问题的解决。

### 省财政厅

#### 办实办好政协提案 服务高质量发展

省财政厅建立“3+1”承办工作责任制,将提案办理情况纳入绩效考核,积极开展“开门办案”活动,确保提案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着落。据悉,省财政厅近10年连续被评为提案承办工作先进单位。

针对农工党河北省委、民革河北省委、冷杰、姚艳、曹保刚、商利伟等委员提出的财政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小微企业、民营经济等相关提案,省财政厅积极吸收委员建议,瞄准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统筹各类财政政策,系统提出《财政引导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十条措施》,并以省政府办公厅名义印发实施。《十条措施》综合运用贴息、奖励、补贴手段,形成“组合拳”,助推企业转型升级、加快发展。

广泛吸收省工商联、农工党河北省委提出的衔接脱贫攻坚政策支持夺取乡村振兴全面胜利的相关建议。由省财政

厅等六部门出台《河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河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对原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使用管理进行了调整优化,确保衔接资金安全规范高效使用。

对李文海等委员提出的完善科研经费管理的有关建议,制定《关于改革完善省级财政科研经费使用管理若干措施》,通过完善科研经费使用政策,激发科研人员创新活力。在拓宽奖励经费的来源渠道方面,提高间接费用比例,项目经费100万元以下的部分,间接费用比例不超过30%,100万元以上300万元的部分不超过25%,300万元以上部分不超过20%;特别是数学等纯理论基础研究项目间接费用比例可提高到不超过60%。在部分高等学校、省属科研院所开展基本科研业务费制度试点,允许试点单位从基本科研业务费中提取不超过30%作为

奖励经费。

对省工商联提出的破解我省生态建设资金难的对策建议,2021年省财政厅加大生态治理资金争取和筹措力度,累计筹集省以上相关资金313.49亿元。支持打赢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争取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45.52亿元,争取承德、秦皇岛市纳入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项目支持范围,实现我省中央财政支持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试点城市全覆盖;投入省以上水污染防治资金15.54亿元,支持重点流域区域水环境治理。积极落实京津冀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争取北京市密云水库上游潮白河流域水源涵养区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资金1.71亿元,因水质改善效果显著,较协议签订时增加5000万元;落实京津冀流域横向生态保护补偿4.1亿元;争取北京市拨付我省张承坝上造林绿化资金1亿元。

###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 实现按时办复率规范答复率委员满意率三个“100%”

2021年,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共收到提案122件。截至目前,已完成全部提案办理工作,实现按时办复率、规范答复率、委员满意率三个“100%”。

针对“新业态劳动者权益保障”“高技能人才建设”“提高毕业生就业质量”等重点提案,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分管负责同志直接负责督促办理,与提案者深入沟通交流,推动问题解决。委员提案是推动发展、促进工作的“重要法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充分吸纳委员建议,将提案转化为推动人社工作发展的政策措施。新业态劳动者权益保障是社会关注的焦点。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结合“新业态员工的劳动权益保障”提案,在广泛征求意见建议的基础上,出台了我省《关于维护新业态劳动者劳动保障权益的实施办法(暂行)》,为新业态劳动者权益保障提供了制度依据。

民生领域是委员关注的重点。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把提案办理过程作为回应群众关切、改进服务的过程,深化拓展办理成效。针对高校毕业生数量又创新高和疫情的双重压力,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全面强化就业优先政策,认真落实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30条硬举措,持续扩大企业招聘规模、基层就业规模、招生入伍规模、自主就业创业规模和见习岗位就业,特别对离校未就业学生,实行“一对一”服务。在失业保险扩围方面,扩大石家庄、邢台、廊坊等疫情严重地市的失业补助金政策保障范围,截至2021年11月底,全省累计为26.25万人发放失业补助金7.25亿元。在农村劳动力转移方面,先后出台系列政策措施,开展“迎春春送温暖、稳岗留工”“春风行动”等专项行动,健全农民工返乡农民工“点对点”服务保障协调机制,为农民工等重点群

体提供岗位推荐、信息对接、技能培训、创业扶持等针对性就业服务,坚持劳动者自主择业、市场调节就业和政府促进就业,促进农村劳动力实现转移就业1272万人。

提案从“纸面”落到“地面”,有力促进了提案办理从“答复型”向“落实型”转变,提高了办理质量和效果,把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盼,一件件地变成了现实,提升了百姓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安全感。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有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将积极回应委员意见建议,不断提升办理质量,发扬“严细深实快”作风,深入开展“稳就业、强保障、引才智、严管理、优服务”活动,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推动全省人社工作全面提档升级,为建设现代化经济强省、美丽河北贡献人社力量。

### 省生态环境厅

#### 以政协提案办理凝聚生态环境治理合力

2021年以来,省生态环境厅聚焦社会关注群众关心政协委员关切的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等问题,积极吸纳政协委员提案建议,采取有效措施,高质量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治理大气污染,让蓝天白云常驻,是群众所愿、民生所系。借鉴民建省委提交的《多措并举打赢河北大气环保战的提案》和张铁军委员《关于加强沿海船舶尾气遥感监测能力建设的建议》,省生态环境厅狠抓重点城市“退后十”、产业结构能源结构调整、机动车污染防治、重点行业深度治理、扬尘综合治理。目前,我省除国控、省控、市控空气质量监测站点外,部分重点城市根据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需求,已在城市边界、传输通道区域建设空气质量微站。同时,强化物流企业污染防治监管,加快推进“公转铁”建设,提高清洁运输车辆比例。加强工地扬尘污染精细化管理,全省6200余个在

建工地实现“六个百分之百”和“两个全覆盖”。

民革省委在《加强河湖生态综合治理建设造福人民的幸福河》提案中提到,应统筹兼顾、系统施策,提高河湖协同管理能力。省生态环境厅以水环境质量改善为核心,坚持污染减排与环境扩容两手发力,统筹水环境、水生态、水资源,坚持流域治理、源头治理、系统治理,深化白洋淀流域治理、工业污水达标整治、河流湖库流域综合治理、水源地保护、城镇污水和黑臭水体治理、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河湖清理、渤海综合治理八大行动。

程彦培委员在《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实现废水资源化利用》提案中提出,全省还有约五分之一的乡村没有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补齐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这块短板,省生态环境厅联合省农业农村厅组织编制印发《河北

省农村生活污水无害化处理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年)》,利用三年时间,实现全省村庄无害化处理设施全覆盖。稳步推进农村垃圾污水治理,2021年1-10月,全省新建覆盖10674个村庄的生活污水无害化处理设施,完成年度任务量的106%。农村黑臭水体全部治理到位、动态清零。

绿色为底、循环生态,持续推进全省生态文明建设。省生态环境厅借鉴王秀丽委员提出的《以生态创建为引领,建设生态河北》建议,更高起点、更高层次、更高目标推进全省生态文明示范创建工作。省生态环境厅印发有关通知,多次组织专家赴现场,进行一对一指导,打造生态文明示范样板。

据了解,省生态环境厅将加强沟通交流,充分吸收委员们的合理意见建议,以生态环境的持续改善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 把高质量政协提案转化为推动发展的实招硬招

2021年,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完善工作机制,深入沟通调研,推动落实落地,确保政协委员、党派团体高质量提案内容转化为推动全省工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招硬招。截至目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承办的122件提案,实现了提案全部按期办结、办理结果委员全部满意。

在办理“关于促进我省小微企业健康发展的建议”过程中,针对提案提出的建议,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积极与承办单位联系沟通,在征求提案者、政协提案委、省政协财经委意见后,成立办理工作专班,制定工作方案,主会办各单位按照责任分工,利用3个月时间调研督导,掌握第一手资料,提升办理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提案办理工作最终目的是吸纳建议、解决问题、推动工作。为检验“关于促进我省小微企业健康发展的建议”提案办理成效,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牵

头对小微企业双创示范基地入驻的小微企业开展问卷调查。调查结果显示,针对提案提出的7个方面建议,均得到了很好的解决和落实。

此外,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结合落实重点任务,将政协委员、党派团体的真知灼见转化为具体政策和工作举措。

参考关于传统产业转型升级、节能绿色发展方面的建议,印发支持装备、食品、石化、县域特色产业及化工重点监控点认定办法等文件;深入开展“千项技改”和“百项示范”工程,实施技改项目5859个、完成投资3980亿元;扎实推进工业企业“四个一批”,全省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同比下降9.6%。

参考关于新兴产业发展方面的建议,制发“十四五”省级专项规划,支持应急、被动式超低能耗建筑、康复辅助器具等产业发展,印发支持生物医药、

新材料高质量发展等政策文件,培育省级应急产业示范基地7家、应急物资生产能力储备基地15家。

参考关于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方面的建议,制发全省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等“十四五”规划,举办2021中国国际数字经济博览会,新增上云企业超万家,电子信息产业同比增长23.1%。张家口国际互联网数据专用通道正式开通,京津冀工业互联网协同发展示范区全面启动建设。

参考关于加大中小企业支持力度、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方面的建议,制发全省民营经济发展“十四五”规划,印发促进民营企业做大做强、省市县三级领导包联服务民营企业等文件,启动“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上市“蝶变计划”和“专利护航”行动,全年新增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596家、国家“小巨人”企业102家。

### 省乡村振兴局

#### 吸纳委员意见建议 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2021年,省乡村振兴局共承办27件提案,全部按要求完成答复反馈、走访复查,问题解决率、沟通走访率、代表委员满意率均达到100%。

围绕政协委员提出的关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意见建议,出台《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编制《河北省巩固脱贫攻坚“十四五”规划》,协调省有关部门制定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政策文件50余项。将62个脱贫县全部确定为省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印发《关于支持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的实施意见》,细化15项支持政策,从财政、金融、土地、人才等方面给予集中支持。

围绕关于防止返贫工作方面的意见建议,出台《关于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的工作方案》,对

1537.7万农户开展全面排查,对纳入监测的4.6万户10.8万人易返贫致贫人口因人因户帮扶。截至11月底,市级全部设置防贫机构,设立县级防贫机构168个、乡级防贫工作站1969个、村级防贫工作室45384个,专兼职防贫网格员27.27万人,实现防止返贫机构力量的全面覆盖。

围绕关于产业、易地搬迁方面的意见建议,对62个脱贫县7746个脱贫村产业就业和科技帮扶情况进行全面摸底,建立清单台账,完善帮扶举措。协调省农业农村厅,推进“一乡一业、一村一品”,7746个脱贫村培育优势品种11786个。协调省人社厅,建好用好脱贫劳动力就业网络服务平台,积极开发公益岗位。截至11月20日,全省脱贫劳动力务工88.29万人,完成年度任务的105.86%。协调省科技厅,持续加大科技帮扶力度,

选派农业科技特派员,组建服务山区专家团队,科技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配合省发展改革委等部门,突出抓好搬迁群众防止返贫、稳定增收、基层治理等重点工程。全省累计建成配套产业园区(项目)583个,搬迁脱贫劳动力已就业7万人,330个集中安置区实现了基层党组织和基本管理单元全覆盖,8.2万套集中安置住房产权登记全部完成。

围绕关于加大社会帮扶力度方面的意见建议,印发《关于过过渡期持续做好中央单位定点帮扶和省内外联帮扶工作的通知》《关于进一步深入开展“五包一”“三包一”包联帮扶、省直部门定点帮扶、省内区域性结对帮扶的意见》,保持结对关系不变、帮扶力度不减。会同省工商联召开“万企兴万村”行动启动大会,62个脱贫县和7746个脱贫村实现结对帮扶全覆盖。

### 省教育厅

#### 精心办好每件提案 助推教育全面发展

2021年,省教育厅共承办提案179件。在提案办理过程中,将承办工作与日常工作同部署、同规划,按时办复率、答复规范率、代表委员对办理结果满意率均为100%。

加强研究分析,发掘建议本心,把做好承办工作与政策推动相结合。在办理过程中,省教育厅对每一件提案认真进行分析研究,找出解决问题关键,在政策制定时统筹考虑,切实将委员建议落到实处。在义务教育领域,吸纳委员们在“双减”、青少年体质、美育等方面合理化建议,以省委、省政府两办名义印发《河北省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实施方案》,明确了我省“双减”工作时间表、路线图、任务书;印发《关于加强义务教育学校作业管理的通知》,规范学校教学行为,减轻学生课业负担;印

发《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若干措施》《关于深化体教融合 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若干措施》等一系列文件,回应委员和民生关切,更对我们的工作指出了方向,大大加快了政策文件的出台落地。

创新交流模式,举办开门办案,把做好承办工作与现场调研座谈相结合。省教育厅结合党史学习教育、为民办实事实践活动,举办了推进学前教育发展专题开门办案活动。政协委员、民主党派代表对建议提案的具体办理与相关人员进行面对面的交流,进一步提升了重点提案办理的质量,也保证了落实效果的进一步显现,为我省教育事业的发展提供更多新动力。

提高沟通效率,加强深入交流,

把做好承办工作与拓宽思路相结合。加强联系沟通和走访,是密切联系人民群众,改进机关工作作风的具体体现,更是提高办理质量和水平行之有效的好方法。在答复过程中,承办单位主动与代表委员和承办单位沟通交流,就提出的问题进行深入交流,真正实现了“人来人往”。与政协委员的交流沟通和思想碰撞,一方面增加了建议提案办理工作的深度和广度,另一方面也为解决实际问题拓宽了思路。

省教育厅有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将加强组织领导,强化深度办理,优化办理流程,提升办理质效,切实将办理提案工作作为汇民智、听民声、聚民意的重要途径,把做好提案办理工作作为推进河北教育改革发展的重要抓手,努力为建设现代化经济强省、美丽河北作出更大贡献。

### 省卫生健康委

#### 结合政协提案办理 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2021年省“两会”期间,政协委员高度关注我省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农工党河北省委提出《进一步深化乡村卫生一体化、推进村卫生室公共卫生和医疗服务能力双提升的建议》,民盟河北省委提出《关于加强农村地区防控 强化人才科技支撑 全面提高我省疫情防控能力的建议》,鲍万同委员提出《开展乡村公共卫生体系提升行动 为“健康河北”建设和常态化疫情防控提供强有力的农村医疗卫生基础保障的建议》,刘冰委员提出《关于加强基层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提高基层医疗保障水平的建议》,省卫生健康委结合提案办理工作,以推动乡村一体化管理工作为抓手,助力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

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省委、省政府从2019年开始连续三年将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纳入

年度20项民生工程。截至目前,全省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和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全部达到90%的目标任务要求。全省1962个乡镇卫生院将48796个村卫生室纳入一体化管理,正式聘用村医62757名。我省乡村医生队伍学历结构、年龄结构和服务能力均发生向好转变。

农村群众就近看病用药进一步方便。在农村地区,所有乡镇卫生院同村卫生室实行一体化管理,药品品种保持一致,村卫生室常用药品由一体化管理前的130种提高到一体化管理之后的260种。同时加强与省医保局的沟通协调,保证基层医疗机构在网采购平台选购的药品能按时送货上门,满足了群众就近看病用药需求。

基层“哨点”预警作用进一步发挥。以省应对疫情领导小组办公室名

义印发《关于发挥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疫情防控预警哨点作用的通知》《河北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等17份疫情防控政策文件,形成了完备的基层疫情防控政策体系。组织全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工作人员接受多轮次新冠疫情防控技能培训,指导各地在所有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医疗卫生中心规范设置了发热筛查门诊或发热诊室,组织为全省所有乡镇卫生院和部分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配备2015台负压救护车、120台移动核酸检测车配备到全省每个县。

省卫生健康委有关工作负责人表示,省卫生健康委将充分吸纳委员意见建议,加强基层信息化建设,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和疫情防控能力,为农村群众提供优质、价廉的医疗服务,发挥基层疫情防控哨点预警作用。

### 省自然资源厅

#### 用心办好政协提案 管好用好自然资源

2021年,省自然资源厅共承办省政协委员提案63件,其中主办11件,会办52件。截至目前,所有承办任务均在规定时限内办结,并对所有主办件进行了走访,走访率100%,满意率100%。

据介绍,省自然资源厅坚持协商办理,实行“先协商、后办理”“先沟通、后答复”,严格复查问效,对每件提案的办理情况实行全程跟踪监督,确保委员们的合理化建议落到实处。

聚焦重大战略,优化土地要素保障。针对《强化土地要素保障,全力支持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等提案,省自然资源厅衔接优化土地要素保障,积极落实好对疫情防控和医疗急需的医疗卫生设施建设和药品、医疗器械生产等用地支持政策。聚焦“三件大事”,雄安新区土地供应实现了“能供尽供”,冬奥会项目和配套交通项目涉及新增建设用地

全部获批,与省发改委配合,将94个项目纳入国家和省重大项目清单,申请国家配置计划指标18.78万亩,为京唐高铁、京秦高速、津兴高铁等京津冀交通一体化重点项目提供了用地保障。

擘画空间布局,高质量编制国土空间规划。针对《加强“十四五”国土空间规划中基础设施规划区域的保护》《关于“提高乡村规划和建设的科学性,推动乡村振兴”的意见和建议》等提案,省自然资源厅按照全省构建“五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体系部署,优化高质量发展空间布局,强化发展规划的引领作用,在全国首个完成省级规划成果公示。同时,指导市县开展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统筹规划县域经济、县城品质提升、城市更新、乡村振兴和民生基础设施项目等,开展了11个市辖区、115个县域村庄布局规划工作,择优开展了“多规合一”村

庄规划试点示范,推进乡镇、村庄规划编制工作。

坚持绿色发展,统筹资源保护修复与合理利用。针对《关于加快我省矿山生态修复的建议》《关于合理开发利用河北省地热资源的建议》《推动地热资源高质量开发利用,率先实现河北碳达峰》等提案,省自然资源厅深入开展矿山综合整治,深入实施“四个一批”整治措施,推进矿产资源规范开采、集约开采、绿色开采。2021年计划关闭矿山101个,截至12月15日已关闭125个;全部完成382个整合重组实施方案编制任务;625处责任主体灭失矿山迹地综合治理任务已全部开工,竣工611处。同时,积极与省发改委配合,研究制定我省落实《关于促进地热能开发利用的若干意见》文件的实施意见,促进地热能规范有序开展利用。